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,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西藏中超电缆材料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西藏中超")。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1 月 27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刊登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、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今日,拉萨市柳梧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签发了《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》,西藏中超的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办理完毕。

西藏中超自成立以来,业务开展缓慢,未达到预期效果。注销西藏中超有利于公司精简组织结构,提高管理效率,整合及优化现有资源配置,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益。注销西藏中超将使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相应变化,但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,也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实质性影响;同时,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

